## 关于在自然资源政务事项办理中提供预约、延时、邮寄、送证等服务的公告

为提升窗口服务水平，进一步优化我市自然资源政务环境，为企业和群众在办理相关事项提供更多便利，我局决定在政务服务中提供预约、延时、邮寄等服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提供服务的事项及内容

（一）提供服务事项范围。

我局在湖北省政务服务网上发布的全部依申请类事项及公共服务事项。

（二）提供的服务内容。

1.预约服务：申请人在即将申请办理涉及我局的政务事项前，可提前向我局政务服务窗口提出预约办理。为了减少群众等待时间，窗口人员根据预约办件情况，通知申请人最佳办理时段。

2.延时服务：申请人在申请办理涉及我局的政务事项过程中，我局对已到下班时间尚未办好的事项，继续提供延时服务。

3.邮寄服务：申请人在申请办理涉及我局的政务事项时，可提出证照以寄送方式送达，在事项办理完结出件时，窗口人员将根据申请人收件地址通过邮件寄送证照。

4.送证服务：申请人在申请办理涉及我局的政务事项时，如有需要，可提出送证服务，在事项办理完结出件时，窗口人员将根据申请人需求送证上门。

二、申请方式

（一）现场方式。

鄂州市古城路129号市民中心二楼E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E11、E12号窗口。

（二）电话方式。

预约电话：027-60698551、027-60698552。

周一至周五：8：30-12：00，14：30-18：00（夏季）

8：30-12：00，14：00-17：30（冬季）

附件：1.快递邮寄申请表

特此通知。

鄂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0年12月31日

附件1：

快递邮寄申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申请部门 |  | 申请人 |  | 时间 |  |
| 快递信息 | | | | | |
| 申请事项 |  | | | | |
| 快递收件方姓名 |  | | | 收件方电话 |  |
| 快递收件方地址 |  | | | 邮政编码 |  |
| 快递寄件方姓名 |  | | | 寄件方电话 |  |
| 快递寄件方地址 |  | | | | |